



LKS Holding Group Limited

樂嘉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67

2020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5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7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
其他資料	33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黃韻詩女士(主席)

林瑞華先生(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文偉先生

曾傲嫻女士

胡惠基先生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曾傲嫻女士(主席)

吳文偉先生

胡惠基先生

薪酬委員會

胡惠基先生(主席)

曾傲嫻女士

黃韻詩女士

提名委員會

黃韻詩女士(主席)

曾傲嫻女士

胡惠基先生

公司秘書

嚴秀屏女士(資深會計師)

法定代表

黃韻詩女士

嚴秀屏女士(資深會計師)

合規顧問

富比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26樓

核數師

華融(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高士威道8號

航空大廈8樓

香港法律顧問

陳馮吳律師事務所

(與世澤律師事務所聯營)

香港

灣仔

港灣道30號

新鴻基中心

41樓4101-04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Clifton House
75 Ford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54樓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巧明街115號
柏秀中心21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867

公司網站
www.lksholding.com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樂嘉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19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 止六個月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38,583	176,919
直接成本		(124,982)	(152,544)
毛利		13,601	24,375
其他收入、其他損益(淨額)	5	1,299	104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230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6,615)	(10,642)
融資成本	6	(572)	(500)
除稅前溢利	7	7,943	13,337
所得稅開支	8	(1,725)	(3,10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及全面收入總額		6,218	10,237
每股基本及攤薄 盈利(港仙)	10	0.56	0.9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9月30日

	附註	於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1	1,083	1,711
使用權資產		2,410	373
人壽保險按金及預付款項		3,044	3,044
遞延稅項資產		492	492
		7,029	5,620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87,484	68,439
合約資產		40,039	43,167
應收關連方款項		811	78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1	12
可收回稅項		458	1,159
銀行結餘及現金		33,361	39,982
		162,164	153,54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8,170	9,334
租賃負債		1,211	405
借貸		35,974	32,726
		45,355	42,465
流動資產淨值		116,809	111,07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3,838	116,699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921	—
資產淨值		122,917	116,69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0年9月30日

	附註	於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11,200	11,200
儲備		111,717	105,499
總權益		122,917	116,699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2020年4月1日(經審核)	11,200	53,085	876	51,538	116,699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6,218	-
於2020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11,200	53,085	876	57,756	122,917
於2019年4月1日(經審核)	11,200	53,085	876	50,495	115,656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產生的影響	-	-	-	(37)	(37)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10,237	10,237
於2019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11,200	53,085	876	60,695	125,856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744)	(13,55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8)	(24)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181	(2,90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6,621)	(16,47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9,982	31,637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3,361	15,15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於2016年2月1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觀塘巧明街115號柏秀中心21樓。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17年1月12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上市(「上市」)並於2019年5月9日轉至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室內裝潢、翻新、改建與加建工程(「改建與加建工程」)服務及室內設計服務。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予以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除外，其按公允價值計量(倘適合)。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及應用與本集團相關之若干會計政策所引致之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編製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參考修訂及以下於2020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除下文說明者外，於本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參考修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的定義」的影響

該等修訂為「重大」提供新的定義，列明「倘遺漏、錯誤陳述或隱瞞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提供特定報告實體之財務資料)作出之決策，則該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亦釐清，重大性取決於資料的性質或重要性大小，在整體財務報表內以單獨或與其他資料結合考慮。

本期間應用等修訂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應用該等修訂之呈報及披露如有變動，將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的定義」的影響及會計政策

會計政策

業務合併或資產收購

選擇性集中度測試

自2020年4月1日起，本集團可選擇在逐筆交易的基礎上實施選擇性集中度測試，簡化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屬於業務的評估。如所收購總資產之公允價值基本上都集中於單一可識別資產或一組相似的可識別資產中，則滿足集中度測試。評估總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遞延稅項資產以及由遞延稅項負債的影響所產生的商譽。若滿足集中度測試，則該組活動及資產不是一項業務，因此無需進行進一步評估。

過渡及影響概要

該修訂對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無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須根據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所定期審閱的內部財務報告識別及披露經營分部的資料。主要營運決策人評估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並分配資源。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內部裝潢、翻新、改建與加建工程服務及室內設計服務，因此，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

分拆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商品及服務類型：		
裝潢及翻新服務	36,880	152,443
改建與加建工程服務	99,659	23,773
室內設計服務	2,044	703
總計	138,583	176,919

5. 其他收入、其他損益(淨額)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3	—
上市股本證券的股息收入	1	1
政府補助—保就業計劃(附註)	1,026	—
雜項收入	270	101
	1,300	102
其他損益(淨額)		
按公平值計量且計入損益賬之		
金融資產產生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1)	2
	(1)	2
	1,299	104

附註：該金額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根據抗疫基金發放的薪金及工資津貼，以用於支付僱員在2020年6月至8月工資。

6. 融資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貸及透支之利息	557	471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15	29
	572	500

7. 除稅前溢利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 下列各項後達致：		
核數師薪酬	360	500
廠房及設備折舊	686	88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5	538
僱員福利開支：		
薪金及其他福利	7,390	10,10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90	356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酬金)	7,680	10,461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1,725	3,100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經簽署生效，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法團將按8.25%的稅率就溢利首2百萬港元繳納稅項，並將按16.5%的稅率繳納2百萬港元以上溢利的稅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法團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稅率繳納稅項。

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香港利得稅按首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8.25%計算，並按超過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9.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2019年：無)。

10. 每股盈利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6,218	10,237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1,120,000	1,120,000

由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已發行攤薄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等。

11. 廠房及設備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收購廠房及設備約58,000港元(2020年3月31日：約25,000港元)。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30日信貸期。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79,351	64,471
減：信貸虧損撥備	(10,353)	(11,516)
	68,998	52,955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18,540	15,901
減：信貸虧損撥備	(54)	(417)
	87,484	68,439

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60,114	19,994
31至60日	545	567
61至90日	1,698	5,102
91至180日	935	21,236
180日以上	16,059	17,572
	79,351	64,471
減：信貸虧損撥備	(10,353)	(11,516)
	68,998	52,955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一般為0至30日。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996	4,99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174	4,336
	8,170	9,334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812	4,341
31至60日	–	165
61至90日	10	27
91至180日	38	436
180日以上	136	29
	3,996	4,998

14. 股本

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普通股股本詳情如下：

	普通股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2020年3月31日及2020年9月30日	2,000,000,000	20,000
已發行及已繳足：		
於2020年3月31日及2020年9月30日	1,120,000,000	11,2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為承建商，有能力於香港從事(i)室內裝潢及翻新服務；及(ii)住宅、工業及商業物業的改建與加建工程。本集團自2005年起營業，擁有豐富的經驗，並於業內享負盛名。自2006年起，本公司承建業務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盈信建築有限公司(「盈信建築」)已登記為建築事務監督的註冊一般建築承建商，並獲准根據建築物條例進行改建與加建工程，包括一般的樓宇工程及道路工程。本集團的設計部門Ample Design Company Limited為客戶提供室內設計服務。

裝潢及翻新服務主要包括商業及工業物業的商店及辦公室及住宅處所的室內裝潢及翻新工程。就改建與加建工程而言，工程範圍一般包括結構改建工程、鋼結構工程、指示牌工程、樓宇保養、翻新工程及地面改善工程。

本集團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溢利淨額均較去年同期減少。該減少乃主要由於(i)因新型冠狀病毒(「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期內所承接項目數目減少，導致收益減少；及(ii)鑑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及市場競爭激烈，毛利率因採取具競爭力的項目定價而減少所致。

展望未來，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繼續於全球蔓延，影響仍不明朗，2020年下半年仍充滿挑戰。2019冠狀病毒病對香港業務造成不利影響，並對香港經濟造成巨大影響。香港商業行業遭受重創，市場項目數量大幅減少。因此，市場競爭越趨激烈，而承建商因應該營商環境，須採取更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投標項目。此外，為防止病毒傳播，相同地盤的工人須分開工作，工程進度延遲，因此導致經營成本高企。鑑於該營商環境，香港經濟瞬息萬變且充滿挑戰，本集團將對此保持審慎態度。

財務回顧

收益

收益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76.9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38.6百萬港元，減少約38.3百萬港元或約21.7%。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承接的裝潢及翻新項目數量減少所致。

直接成本

直接成本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52.5百萬港元減少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25.0百萬港元，減少約27.5百萬港元或約18.0%。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期內分包費用及直接員工成本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4.4百萬港元減少約44.3%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3.6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收益減少以及毛利率減少所致。由於期內市場競爭激烈，採取具競爭力的項目定價，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3.8%減少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9.8%。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0.6百萬港元減少約37.7%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6.6百萬港元。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減少。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0.5百萬港元略為增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0.6百萬港元。融資成本包括銀行借款及透支利息以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由於前述原因，本集團期內溢利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0.2百萬港元減少約4.0百萬港元或約39.2%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6.2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169.2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約159.2百萬港元)，而資金來自總負債及股東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分別約46.3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約42.5百萬港元)及約122.9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約116.7百萬港元)。

期內，本集團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33.4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約40.0百萬港元)。本集團於2020年9月30日的計息借款(計息銀行借款及銀行透支)總額約為36.0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約32.7百萬港元)，而於2020年9月30日的流動比率約為3.6倍(2020年3月31日：約3.6倍)。

本集團的大部分借貸及銀行結餘均以港元結算，於期內並無面臨重大外匯匯率波動風險。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2020年9月30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31.0%(2020年3月31日：約28.4%)。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主要由於期內銀行借貸增加。

資產負債比率按各報告日期貸款及借款總額(計息銀行借款及銀行透支)以及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庫務政策

本集團在執行庫務政策上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因而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持續對其客戶進行信貸評價及財務狀況評估，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控制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不時滿足其資金需要。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銀行存款約6.0百萬元抵押予一間銀行，以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抵押品(2020年3月31日：約6.0百萬元)。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將其人壽保險保單約3.0百萬元抵押予一間銀行，以獲取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2020年3月31日：約3.0百萬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任何資產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有產生收益的業務及借款均以港元進行交易，而港元亦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董事認為，並無面臨重大外匯匯率波動風險，而本集團並無制訂針對外匯風險的任何對沖政策。管理層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貨幣風險。

股本架構

本集團於2019年5月9日成功將其股份由聯交所GEM轉往主板上市。自此，本集團股本架構並無任何變動。本集團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1.2百萬港元，且其已發行的普通股數目為1,1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承擔

本集團於2020年9月30日並無任何資本承擔(2020年3月31日：無)。

分部資料

本集團呈列的分部資料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披露。

重大投資及收購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具體的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計劃。

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已持有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或然負債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進行的建築合約的若干客戶要求盈信建築就履行合約工程以價值約14,065,000港元(2020年3月31日：約9,260,000港元)的銀行擔保書作出擔保。本公司及盈信建築已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同意，擔保書可能使發出有關擔保書的保險公司產生的申索及損失，而向保險公司彌償。當根據相關合約完成或大致完成合約時將會解除銀行擔保書。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已就發出銀行擔保書向保險公司支付現金抵押約3,411,000港元(2020年3月31日：約2,081,000港元)，並計入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內。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合共聘用49名僱員(2019年：88名僱員)。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7.7百萬港元(2019年：約10.5百萬港元)。

本集團乃根據員工的表現及其於其所任職位的發展潛力擢升員工。為吸引並挽留高質素員工，本集團會提供優厚的福利待遇(根據市場標準及個人僱員的表現、資歷以及經驗而定)。於基本薪金的基礎上，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人僱員的表現，可給予花紅獎勵。其他員工福利包括提供退休福利、醫療福利及贊助培訓課程。購股權亦可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人僱員的貢獻授予合資格僱員。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2019年：無)。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比較

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9月30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目標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9月30日的實際業務進展比較分析如下：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策略	招股章程所載截至 2020年9月30日的業務目標	截至2020年9月30日 的實際業務進展
進一步參與大型裝潢、翻新及改建與加建工程，擴大於香港的市場佔有率	- 使用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為十四個新項目(預計總合約金額不少於約37.0百萬港元)初期階段所需現金流出淨額提供資金(包括支付予物料供應商及次承判商的前期付款)及作出履約保證(如需要)。本集團須在收取其客戶的進度付款前，預先支付若干款項 - 除先前成功中標的項目外，本集團擬就項目總額超過40.0百萬港元的裝潢、翻新及改建與加建工程入標。董事確認，客戶通常要求承建商提供金額為10%至30%的履約保證，作為妥善進行該規模之項目的保證	本集團已使用約15.5百萬元為新項目初期階段所需現金流出淨額提供資金，包括支付予建築物料供應商及次承判商的前期付款。所有項目均已完成，且所得款項已全部用於該等項目。 本集團已使用約15.5百萬元為新項目初期階段所需現金流出淨額提供資金，包括支付予建築物料供應商及次承判商的前期付款。所有項目均已完成，且所得款項已全部用於該等項目。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策略

招股章程所載截至 2020年9月30日的業務目標

- 承接總合約金額不少於50.0百萬港元且項目持續時間預期不少於12個月的新大型項目
- 成立一個公共房屋改善及維修團隊，當中包括合約經理及地盤總管等新職位，此乃註冊以納入公共工程建築承建商名冊「MI組別」的規定
- 評估本集團室內設計部門之能力及於該部門的人力資源

參與比賽及展覽以宣傳及發展本集團的室內設計及裝潢業務

截至2020年9月30日 的實際業務進展

本集團已使用約15.5百萬港元為新項目初期階段所需現金流出淨額提供資金，包括支付予建築物物料供應商及次承判商的前期付款。所有項目均已完成，且所得款項已全部用於該等項目。

為納入公共工程建築承建商名冊「MI組別」，本集團已花費約2.6百萬港元招聘一名項目經理及兩名地盤代理人作為公共房屋改善及維修團隊。

本集團已花費約1.4百萬港元招聘兩名設計師及一名項目經理(室內設計)以發展本公司的室內設計及裝潢業務。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策略

招股章程所載截至 2020年9月30日的業務目標

- 本集團將參與九項室內設計比賽，旨在獲得獎項以增強市場聲譽並證明本集團在室內設計方面的能力
- 作為參展商參與兩項與室內設計有關的公開展覽
- 在本集團新辦公室製作及修改內部設計及裝潢模擬單位，並將會開放予公眾參觀
- 物色合適候選人填補兩名設計師職位及一名項目經理(室內設計)職位空缺

截至2020年9月30日 的實際業務進展

本集團正與一些專業顧問公司進行交流溝通，以尋找合適的室內設計比賽，並考慮參加全球室內設計比賽。在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情況下，若干比賽被迫延遲或取消，及需要更長時間尋找合適的室內設計比賽。

本集團正與一些經驗豐富的顧問進行交流溝通，以提供成功進行室內設計展覽的專業建議，並幫助本集團物色適合參展商的與室內設計相關的公開展覽。在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情況下，若干展覽被迫延遲或取消，及需要更長時間尋找合適的室內設計展覽。

本集團已花費約2.5百萬港元於本集團新辦公室內建設將向公眾開放的空內設計及裝潢模擬單元。

本集團已招聘兩名設計師及一名項目經理(室內設計職位)。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策略

擴充執行項目的人手及加強本集團員工的技術

加強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工料測量以及提高本集團的營銷資源

招股章程所載截至2020年9月30日的業務目標

- 物色具相關經驗的合適候選人填補本集團一名項目經理及一名項目協調員職位空缺
- 持續評估勞工資源就本集團項目執行需要及業務發展需求而言是否充足
- 籌辦內部研討會並邀請外來講者於內部研討會上提供建築方法、項目管理及工作安全的教學訓練
- 當本集團現時的辦公室租賃屆滿時，翻新本集團新辦公室以迎合人手的擴充，並為住宅行業的新商機作準備
- 維持由執行董事黃韻詩女士領導的業務發展部門

截至2020年9月30日的實際業務進展

本集團已使用約0.8百萬港元招聘一名有經驗的項目經理及一名項目協調員。

本集團已花費約6.0百萬港元招聘一名地盤總管及兩名項目助理、兩名項目經理以及一名會計主管以加強本集團的項目執行。

本集團已籌辦內部研討會並邀請外來講者於內部研討會上提供建築方法、項目管理及工作安全的教學訓練。

本集團已花費約3.0百萬港元翻新新辦公室，以迎合人手的擴充並為住宅行業的新商機作準備。

本集團已花費約1.6百萬港元招聘一名業務發展經理及一名項目助理以成立一個由執行董事黃韻詩女士領導的業務發展團隊。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策略	招股章程所載截至 2020年9月30日的業務目標	截至2020年9月30日 的實際業務進展
	維持本集團的工料測量團隊，包括一名工料測量經理、一名工料測量師及一名項目助理(具有足夠的相關物料測量經驗)，將協助本集團編製標書、付款申請及控制項目成本	本集團已花費約3.4百萬港元招聘一名項目助理、一名工料測量助理、一名工料測量師及一名工料測量經理以組建工料測量團隊，從而將協助本集團編製標書、付款申請及控制項目成本。
	識別具有業務發展經驗的合適候選人填補一個的室內設計及裝修業務的開發職位	本集團已為業務發展部門招聘一名業務發展經理。
	設計、創作及印刷企業介紹冊子	本集團已花費約1.4百萬港元招聘一名製圖師及一名助理項目經理以處理本集團在設計方面的業務發展。
	維護及改善本集團的公司網站	本集團已使用約83,000港元設立新的公司網站。本集團已與一家網站設計公司進行交流溝通，以提供專業的公司網站設計。

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扣除上市相關開支後)約為51.2百萬港元。上市後，該等所得款項的一部分已按照招股章程所載列的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使用。

於2020年9月30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情況分析如下：

	截至2020年 9月30日 招股章程所載 所得款項淨額 的計劃使用情況 千港元	截至 2020年 9月30日 所得款項淨額 的實際使用情況 千港元	截至 2020年 9月30日 所得款項淨額 的未動用情況 千港元	預計悉數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日期
進一步參與大型裝潢、 翻新及改建與加建工程項目， 擴大於香港的市場佔有率	18,022	18,022	-	-
參與比賽及展覽以宣傳及發展 本集團的室內設計及裝潢業務	8,704	3,910	4,794	2021年9月30日
擴充本集團執行項目的人手及 加強本集團員工的技術	9,933	9,933	-	-
加強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 工料測量以及提高本集團的 營銷資源	9,421	6,660	2,761	2021年3月31日
一般營運資金	5,120	5,120	-	-
合計	51,200	43,645	7,555	



於2020年9月30日，所得款項實際使用情況低於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惟已按招股章程「業務目標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指定的相同方式使用。於2020年9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中約7.6百萬港元尚未動用並已存入香港持牌銀行。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計劃用途乃根據本集團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及假設制定，而所得款項乃根據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的實際發展情況使用。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自2020年9月30日起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影響本集團的其他重大事項。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有關規定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相關股份數目	概約 股權百分比
林瑞華先生(附註1)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420,000,000	37.5%
黃韻詩女士(附註2)	配偶權益	387,000,000	34.6%

附註：

1. 林瑞華先生（「林先生」）實益擁有直接持有本公司37.5%股份之夏麟有限公司（「夏麟」）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林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夏麟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林先生為夏麟的唯一董事。
2. 黃韻詩女士（「黃女士」）為張嘉欣先生（「張先生」）的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黃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張先生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0年9月30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9月30日，以下人士／實體(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

於股份的好倉

姓名／名稱	身份／性質	相關股份數目	概約 股權百分比
夏麟	實益擁有人	420,000,000	37.5%
Heavenly White Limited (附註1及3)	實益擁有人	387,000,000	34.6%
張先生(附註1)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387,000,000	34.6%
魏雪玲女士(附註2)	配偶權益	420,000,000	37.5%
天星朱雀有限公司(附註3)	實益擁有人	324,800,000	29.0%

附註：

1. 張先生實益擁有Heavenly White Limited (「**Heavenly White**」)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張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Heavenly White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張先生為Heavenly White的唯一董事。
2. 魏雪玲女士為林先生的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魏雪玲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林先生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於2019年12月2日，Heavenly White(作為賣方)與天星朱雀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324,8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9.0%)(「**出售事項**」)。於本報告日期，已出售及交付33,000,000股股份，而出售事項餘下部分尚未完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9月30日，概無主要或重大股東或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其他資料—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及利益衝突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概無進行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與本集團業務(不論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與本集團產生或可能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不競爭承諾

為避免本集團與控股股東日後可能出現任何競爭，張先生、Heavenly White、林先生及夏麟(各自為「各契諾人」及統稱「契諾人」)與本公司(就其本身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利益)於2016年12月23日訂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根據不競爭契據，各契諾人已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其附屬公司的受託人)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承諾，於不競爭契據仍屬有效年度內，其將不會並將促使其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不會(無論直接或間接)發展、收購、投資、參與、進行或從事、涉及或有意參與或以其他方式參與和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現有業務活動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

各契諾人進一步承諾，倘其本身或其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獲得或獲悉任何與本集團可能構成競爭的商機，其會自行(及促使其聯繫人)以書面方式知會本集團，而本集團將擁有獲取此類商機的優先承購權。本集團將在收到書面通知後6個月內(或上市規則不時規定本集團完成任何審批程序所需的更長時間)通知承諾人本集團是否會行使優先承購權。

本集團僅在獲得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於該商機當中並無擁有任何權益)批准後方可行使優先承購權。倘存在利益衝突或潛在利益衝突，則有關契諾人及其他有利益衝突的董事(如有)不得參與所有董事會會議(包括但不限於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考慮是否行使優先承購權的有關會議)及在會上投票，且不得計入法定人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所須標準且概無出現不合規事件。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2016年12月23日通過的決議案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藉此根據該計劃吸引及留住最優秀的人員，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

根據該計劃，董事可全權酌情及根據該計劃的條款授出購股權予本集團之任何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主要股東、諮詢人或顧問、分銷商、承建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以認購本公司股份。任何參與者獲授購股權的資格將由董事會不時根據參與者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所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來決定。

認購價將為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並通知參與者的價格，且不得低於下列各項中的最高者：(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本公司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當日（須為營業日）的收市價；(i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之日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當日的面值。

自採納日期，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上限(就該目的而言，不包括根據該計劃或任何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條款授出惟已失效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之股份)不得超逾上市當日已發行股份10%。因此，預期本公司可就最多112,000,000股股份(或因股份拆細或該112,000,000股股份不時合併而產生之股份數目)向該計劃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截至授出日期止12個月期間，任何一名參與者根據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獲授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總數，不得超逾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倘向一名參與者授出任何其他購股權，將導致截至有關授出其他購股權日期止(包括該日)之12個月期間，有關參與者根據該計劃獲授及將獲授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總數超逾已發行股份1%，則有關授出其他購股權須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而有關參與者及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截至授出日期止之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該計劃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或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上限(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之購股權)，不得超逾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惟截至授出日期止12個月期間內，倘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數目，超逾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而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須事先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倘授出其他購股權超出該上限，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提出有關要約當日(包括該日)起7日內以書面形式接納。購股權可根據該計劃的條款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期間(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隨時行使，惟須受限於該計劃的提早終止條文。承授人須於接納要約時就獲授的一份購股權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

該計劃將於2016年12月23日起計十年內有效，惟須受該計劃的提早終止條文所約束。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該計劃項下概無已授出、獲行使、已屆滿或已失效的購股權，且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更新董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資料的更新載列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傲嫻女士自2020年11月2日起獲委任為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20)首席財務官、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確信企業管治是為股東增值之必要及重要元素之一，而本公司亦努力達致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保障及提升全體股東利益，同時提高企業價值和本公司之間責性。對於公司治理而言，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就董事會所深知，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2016年12月23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傲嫻女士，其他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文偉先生及胡惠基先生。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刊發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的基本職務為檢討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審計計劃及與外部核數師的關係，以及檢討相關安排，以讓本公司僱員可暗中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即審核委員會（須由最少三名成員組成，且主席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須包括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由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本報告以及中期業績公告，且彼等認為有關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之要求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並且已作出充足的披露。

代表董事會
樂嘉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黃韻詩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0年11月26日